

開南大學 95 年度第 2 學期

法律 學系、所、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

課程編號	3 0 2 0 2 2 9 0 0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授課教師：林日東 開課系所：法律 年級班別：2 年 AB 班	老師 學系 班
班次	01		學分數	課程名稱(英文)
課程名稱(中文)		2	協商談判 Consultation and Negotiation	
教學目標 與內容	講述協商談判之原理原則，並實例解說之			
實施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討論法 <input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20% 期末測驗 40% 平時成績 20% 其他 報告 成績 20%			
授課使用及 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劉必榮著 談判藝術 希代書版 台北市 八十九年八月及同作者 談判 商業周刊出版社 台北市 八十七年六月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第一、二週 談判的心理建設 第三、四週 談判之準備工作 第六、七週 談判開始 第八、九週 談判停聽看 第十、十一週 談判高招 第十二週 考試 第十三、十四週 中場談判 第十五、十六週 讓步的哲學 第十七、十八週 終場談判				
說明：				
1.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 2. 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法律系謝祖松
主任

授課教師：林日東

課務組
96.3.22
收文章